

全国“四五”普法推荐读本

HUANJINGBAOHU

FALU

WENDA

法



律

常 识 系 列 丛 书

环境保护法律问答

-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组织编写
-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我国在环境保护方面制定了哪些法律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是如何制定的

哪些水体需要划定保护区

向农田灌溉渠道排放污水应当注意什么

在居民区排放油烟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应当如何防治建筑施工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有哪些危害

从事海水养殖应当注意哪些事项

法律常识系列丛书

题
字
题
字

HUANJINGBAOHU FALU WENDA

全国“四五”普法推荐读本

环境保护法律问答

-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 组织编写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环境保护法律问答/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组织编写.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01

(法律常识系列丛书)

ISBN 7-80078-598-X

I. 环… II. ①全… ②全… III. 环境保护法—中国—问答 IV. D922.6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72506 号

书名/环境保护法律问答

作者/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组织编写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出版·发行/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 (100054)

电话/63056983 63292534 (发行部)

传真/63056975 63056983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32 开 787×1092 毫米

印张/6.875 字数/120 千字

版本/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河北省保定市印刷厂

书号/ISBN 7-80078-598-X/D·578

定价/10.00 元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序

杂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编辑出版这套通俗的《法律常识系列丛书》，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党的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把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这一基本方略载入了我国宪法。实现这一目标，一方面要继续加强立法，做到有法可依；另一方面要严格执法，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实现这一目标，同时要用极大的努力，在全体人民中普及法律常识，提高全社会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加强法制重要的是要进行教

育，根本问题是教育人。

自1985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已先后三次就五年普法教育问题作出决定。在这期间，亿万人民群众学法、用法的热情很高，认真遵守法律、严格依法办事的良好风尚，也正在成为越来越多的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但是，在全社会培育和树立法律意识，仍然是一个长期的、艰巨的任务，必须通过新闻、出版、文学艺术、学校教育等各种方式和渠道，坚持不懈地把普法教育工作抓下去。

普法教育应该把法律的规定同人民群众日常的工作、学习、生活紧密地结合起来，同广大干部依法履行职责的实际紧密地结合起来；一定要用人民群众最容易懂的语言和最容易接受的方式去进行，才能引起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学法的兴趣和热情。这是普法教育中应当努力把握的联系实际的观点和群众的观点。

我衷心地希望，这套丛书的出版，将对我国的普法教育工作有所贡献。

前

言

初衷与责任

何椿霖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取得了巨大成绩。在立法方面，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先后制定了 370 多件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国务院制定了 800 多件行政法规，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了 7000 多件地方性法规，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框架。

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二十一世纪的进程中，我们要进一步加强立法工作，加强民主法制建设，从制度和法律上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的贯彻实施，保证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法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因此，在加强立法工作的同时，我们还

要努力形成一个公正、有效的执法环境和在全社会形成知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使广大干部、群众了解、熟悉直至掌握法律、法规。这些年来，国家已经搞了三个“五年”的普法活动，公民的法律观念、权利义务观念和民主法制意识进一步增强。但是必须看到，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需要继续作出艰辛的努力。从普法教育来看，虽然取得了很大成绩，但全社会的法律知识和法制观念仍然有待提高。人大作为立法机关，担负着重要的立法任务，同时在法律的普及教育工作中，人大和政府一起负有领导和监督的责任。因此，我们一直在酝酿，除了严谨的法律论述和释义外，应该出一套面向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律普及读物，内容以一些基本的、常用的法律知识为主，通俗易懂，便于阅读和理解。这就是编辑出版这套丛书的初衷。

在编写这套丛书的过程中，我们力求做到准确、通俗、生动活泼。法律是人们的行为规范，其条文本身是十分严谨的。因此虽然这套丛书是介绍法律常识的普及读物，我们也要求内容必须准确，必须符合立法原

意。可以说，准确性是这套丛书第一位的要求，也是最主要的特点。为此，我们决定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的名义来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并且主要请直接从事相关法律起草工作的同志负责丛书的撰稿，请从事立法工作的有关领导和法律专家审稿。另一方面，由于这套丛书是普及读物，与法律论著和法律释义等有所不同，丛书面对的主要对象又是广大干部、群众，这就要求这套丛书必须贴近群众、通俗易懂。为此，丛书的题目设定尽量从读者关心的问题出发，而不是从法律体系的完整性出发；解答叙述尽量不直接引用法律条文，而是用通俗的语言，把法律的原意告诉读者。我们还专门请著名漫画家为每册书作画，丛书的版式也注意了采用现代风格，让人感觉简洁明快、生动活泼。

这套法律丛书今年出版其中的 10 本，以后每年都要出版 10 本左右，争取在九届全国人大任期内使这套丛书基本涵盖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框架的主要内容。我们由衷地希望以这套丛书，为我国的普法工作尽一份责任。



环境保护法

- | | | |
|----|--|---------------------|
| 2 | | 什么是环境? |
| 3 | | 我国在环境保护方面制定了哪些法律? |
| 5 | | 环境保护法的立法目的是什么? |
| 6 | | 我国环境保护法律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
| 8 | | 什么是环境标准? |
| 11 | | 什么是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
| 14 | | 什么是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 |
| 15 | | 什么是环境保护法律中的许可证制度? |
| 17 | | 什么是环境保护法律中的征收排污费制度? |
| 18 | | 什么是环境保护法律中的限期治理制度? |
| 19 | | 为什么要对严重污染环境的落后生产 |

- 工艺和设备实行淘汰制度？
- 20 什么是环境保护法律中的环境监测制度？
- 21 什么是环境保护法律中的排污现场检查制度？
- 21 违反环境保护法律需要承担的行政法律责任是什么？
- 23 违反环境保护法律需要承担的民事法律责任是什么？
- 25 违反环境保护法律需要承担的刑事法律责任是什么？
- 26 发生环境纠纷时怎么办？
- 27 什么是环境诉讼？环境诉讼有什么特点？

水污染防治法

- 32 如何理解水污染防治法的适用范围？
- 33 应当怎样理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体制？
- 35 如何制定水环境质量标准？
- 3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是如何制定的？
- 38 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的编制程序是什么？
- 40 哪些水体需要划定保护区？
- 40 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单位须向环保部

- 门申报登记哪些事项？
- 41 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如何缴纳排污费和超标准排污费？
- 43 什么是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 44 为什么要对城市污水进行集中处理？集中处理城市污水有什么好处？
- 46 应当如何建立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
- 47 国家禁止新建哪些严重污染水环境的企业？
- 47 对造成水体严重污染的排污单位如何处置？
- 48 跨行政区域的水污染纠纷应当如何处理？
- 49 在哪些地区禁止新建排污口？
- 50 对危害饮用水源的排污口应当如何处置？
- 50 为防止地表水污染禁止哪些行为？
- 51 什么是热污染危害？
- 51 向农田灌溉渠道排放污水应当注意什么？
- 52 使用农药应当注意什么？
- 52 船舶排放污染物应当注意什么？
- 54 拒报或者谎报申报登记事项的应当承

- 担什么法律责任？
- 54 拒绝监督管理部门的现场检查或者弄虚作假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55 违法贮存、堆放、弃置、倾倒、排放污染物、废弃物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56 未按规定缴纳排污费或者超标准排污费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56 排污单位不按规定使用水污染物处理设施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57 建设无水污染防治措施的小型企
业，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大气污染防治法

- 59 大气污染防治法的立法目的是什么？
- 60 各级政府在防治大气污染方面的基本职责是什么？
- 61 大气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体制是什么？
- 62 法律对大气污染防治规定了哪些监督管理制度？
- 62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是如何制定的？
- 6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是如何制定的？其适用原则是什么？

- 65 国家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基本政策是什么？
- 65 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单位须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登记哪些项目？
- 66 为什么要对向大气排放污染物规定较为严格的排污收费制度？
- 67 排污费的征收有什么要求？其用途是什么？
- 67 为什么要对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实行总量控制制度？
- 68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包括哪些内容？
- 69 在哪些地区不得建设污染大气环境的工业生产设施？对已经建成的设施应当如何处理？
- 70 为什么要集中力量抓重点城市的大气污染防治？
- 71 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城市如何划定？应当如何达到标准要求？
- 71 为什么要划定酸雨控制区或者二氧化硫污染控制区？哪些地区应当划定为酸雨控制区或者二氧化硫污染控制区？
- 73 防治大气污染为什么要推行清洁生

- 产？法律对清洁生产有什么要求？
- 74 什么是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在内容上有什么要求？
- 74 大气污染防治法在防治燃煤产生的大气污染方面作了哪些规定？
- 75 国家采取哪些措施推行煤炭洗选加工，鼓励利用清洁煤炭？
- 76 应当如何改进城市能源结构和推广清洁燃料？
- 77 什么是固硫型煤？为什么要推广使用固硫型煤？
- 77 什么是集中供热？为什么要采用集中供热？怎样开展集中供热？
- 78 大气污染防治法对锅炉的制造、销售和进口有什么要求？
- 79 哪些单位必须建设配套脱硫、除尘装置或者采取其他控制二氧化硫排放、除尘的措施？
- 80 在人口集中地区存放煤炭等易扬散的物料应当注意什么问题？
- 80 为什么要加强对机动车排放污染的控制？主要有哪些途径？
- 81 大气污染防治法对防治机动车船排放污染规定了哪些具体措施？
- 82 为什么要防治大气中的尘污染？

- 83 向大气排放粉尘的单位应当注意什么事项？
- 83 为什么要防治建筑施工的扬尘污染？
法律对防治建筑施工扬尘污染规定了哪些措施？
- 84 为什么要防治城市饮食服务业的油烟污染？
- 85 工业生产排放废气应当采取什么措施？
- 87 如何防治恶臭污染？
- 88 国家对防治臭氧层破坏而产生的污染有何政策和措施？
- 89 向大气排放污染物超过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89 拒报或者谎报污染物排放申报事项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不正常使用大气污染物处理设施或者擅自拆除、闲置大气污染物处理设施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0 拒绝现场检查或者弄虚作假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1 开采含放射性和砷等有毒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的煤炭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1 未建设配套的煤炭洗选设施，或者

- 未建设规定的脱硫装置或者未采取其他脱硫措施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2 在城市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地区新建燃煤供热锅炉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2 在人口集中地区存放煤炭、煤灰、砂石等易扬尘物料，而未采取防燃、防尘措施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3 制造、销售或者进口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机动车辆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3 未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期限停止生产、进口或者销售含铅汽油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4 检测单位未经委托而进行机动车船排气检测的或者在检测中弄虚作假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 95 未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向大气排放粉尘、恶臭气体或者其他含有有毒物质气体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未经批准，向大气排放转炉气、电石气等的应当承担什么法律责任？